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情况

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李泽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为更好地履行董事长职责,将 更多精力投入到公司战略规划、规范治理等方面,李泽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 理职务。辞职后,李泽新先生仍将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战略委员 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李泽新先生总经理 职务原定任期为自 2024 年 8 月 7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29 日止。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泽新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正常 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李泽新先生担任 公司总经理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李泽新先生在担任公司 总经理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泽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4,850,000 股,占公司总 股本的41.29%,通过永春华瑞智测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 名: 西安华瑞智测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5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6%,通过泉州华瑞智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曾用名:西安华瑞智创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 司股份 4,317,1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2%,李泽新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 履行的承诺事项,辞职后,李泽新先生仍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 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

二、关于聘任总经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永峰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王永峰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西安西测测试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

1、王永峰先生简历

王永峰先生: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9月出生,硕士学历。2020年1月至2022年6月,担任北京航天智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资深专务;2022年6月至2025年6月,担任中国航天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科技创新部负责人,2025年6月至2025年8月,担任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永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王永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